合肥市部分市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

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

一、入围面试的考生应在面试前14天申领“安康码”并每日进行健康申报，于面试当天报到时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。“安康码”为绿码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者方可进入考点。考生应自备口罩，在面试期间一律全程佩戴口罩，但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、面试答题环节等特殊情况下须摘除口罩。

二、面试前14天，考生应尽量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（境）外旅行、居住；尽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；尽量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、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。

三、面试当天未完成转码的“红码”、“黄码”考生，不得参加面试；有发热等异常症状的考生，需出示县级及以上医院开具的健康证明等材料，如实报告近期接触史、旅行史等情况，并填写《异常症状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》，经核验后安排在隔离考场进行面试。考生在面试过程中出现发热、咳嗽等异常症状的考生，应服从考试工作人员安排，立即转移到隔离考场继续面试。

四、面试期间，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，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防控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。所有在隔离考场参加面试的考生，须由现场医护人员根据疫情防控相关规定进行检测诊断后方可离开。

五、考生要认真阅读本须知，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，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将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